# 2022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

#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确保考试工作安全进行，现将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措施和要求告知如下，请所有考生知悉、理解、配合和支持。

**一、做好健康监测**

备考期间，考生应掌握个人防护与消毒等知识和技能，注意合理作息，提高自身免疫力。尽量减少不必要的人员流动，避免人员聚集，确保考前身体状况良好。

**二、参加考试有关要求**

涉考人员应在考试前14天，通过全区一体化政务服务客户端“蒙速办”APP或微信、支付宝等平台完成本人电子健康码的申领，并于考试当天按照要求出示。所有考生必须提交考试前48小时内2次新冠病毒核酸阴性检测报告纸质版，开考前经本人确认签字后上交考点。无新冠病毒核酸阴性检测报告纸质版的考生，一律不得参加考试。

**三、考生考前准备事项**

（一）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考试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，考试期间全程佩戴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（二）考生应提前了解考场入口位置和前往线路。

（三）因防疫检测要求，考生务必在开考前60分钟到达考场，验证入场。逾期到场，耽误考试 的，责任自负。

**四、有关要求**

（一）考生应认真阅读考试相关规定和纪律要求、防疫要求，并签署《新冠疫情防控承诺书》。如违反相关规定，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（二）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、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，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，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(信息)的，取消考试资格。造成不良后果的，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五.本人体温监测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体温（℃） | 时间 | 体温（℃） |
| 7月16日 |  | 7月24日 |  |
| 7月17日 |  | 7月25日 |  |
| 7月18日 |  | 7月26日 |  |
| 7月19日 |  | 7月27日 |  |
| 7月20日 |  | 7月28日 |  |
| 7月21日 |  | 7月29日 |  |
| 7月22日 |  | 7月30日 |  |
| 7月23日 |  |  |  |

不如实填写健康承诺书，由此引发的后果，由本人承担。

承诺人： 手机号码:

有效身份证件号码： 年 月 日